

# 北京化工大学研究生工作部

北化大研工发【2021】031号

## 关于进一步加强研究生宿舍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研工组

各研究生培养单位：

宿舍是研究生学习生活、进行研究生日常管理和思想政治教育的重要场所，是高校开展安全稳定工作的重要环节。根据《北京化工大学学生公寓管理规定（修订）》（北化大校办发〔2021〕22号）、《北京化工大学学生纪律处分规定》（北化大校发〔2017〕133号）相关要求，为进一步提高研究生的安全意识，营造安全稳定的生活环境，加强东校区、西校区、昌平校区三个校区研究生宿舍管理工作，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加强制度建设，建立宿舍安全管理长效机制

学校建立党委研工部-学院研工组-辅导员-学生安全员-宿舍长的“五级”宿舍安全管理工作体系。每个宿舍选举1名宿舍长，主要负责带领宿舍全员开展卫生清洁、安全教育、隐患自查、改进整改等工作，交叉学院宿舍由学生自行选举宿舍长，并上报宿舍长所在学院；各学院推荐研究生骨干担任“学生安全员”，原则上20个宿舍配备一个学生安全员，协同学院和辅导员老师开展和推进宿舍管理、安全教育等工作。学院构建科学合理、工作有效的宿舍安全管理工作队伍，逐步构建宿舍管理长效机制，做到分工明确，责任到人。进一步加强学院与后保部、后勤服务

集团的长效沟通机制，每学期开学前由专人负责对辅导员，学生安全员、宿舍长以及各校区宿舍管理员的联系表进行核对变更。

## 二、定期检查自查，深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学院制定各校区研究生宿舍检查自查工作方案，并按照方案推进执行。研究生宿舍每周要开展卫生和安全自查自检，宿舍长将自查结果及时报学院学生安全员，学生安全员汇总后上报学院，由辅导员牵头组织相关宿舍进行整改；辅导员每月开展研究生宿舍检查 1-2 次，并针对后勤集团或公寓管理的物业部门日常巡查中发现的宿舍安全问题进行复核，将检查结果报学院研工组，确保消除安全隐患，并对违规行为进行批评教育；党委研工部将联合学校后保部、后勤集团、保卫处等相关部门，组织工作人员不定期进入宿舍进行抽查，监督落实情况，对于工作不到位的宿舍和学院给予通报批评。

## 三、广泛开展宣传，积极倡导文明宿舍创建活动

全体研究生要认真学习《北京化工大学学生公寓管理规定（修订）》（北化大校办发〔2021〕22号）并严格遵守学校规定。学院广泛开展宿舍规定宣传和安全教育宣传，积极开展文明宿舍创建活动，倡导和签署文明宿舍公约，努力营造积极向上、氛围良好、舒适安全的宿舍环境，积极推进本学院研究生宿舍环境的优化和发展。

## 四、关联评奖评优，严肃处理研究生宿舍违纪行为

学校后勤集团、后勤保障部、党委研工部等相关部门定期开展宿舍卫生及安全检查，由党委研工部根据检查情况每月进行公

示与通报，同时将违纪情况反馈给各学院，由学院进行批评教育，责令整改。同一学期内，被通报2次及以上的研究生，将根据《北京化工大学学生纪律处分规定》（北化大校发〔2017〕133号）中第二章第二节第二十二条给予当事人相应的纪律处分，记入学生档案，同时，学院将取消违规违纪研究生的各类评奖评优的参评资格。

## 五、相关要求

**1. 高度重视。**各学院要高度重视研究生宿舍安全管理工作，组建师生联合的宿舍安全管理工作队伍，分工明确，责任到人。充分发挥学生骨干的示范引领作用，网格化、全覆盖全面排查安全隐患，不留死角，发现问题及时通报、及时制止、及时排除。

**2. 严格监督。**各学院要制定研究生宿舍检查自查方案，严格监督方案执行情况，学院研工组、研究生专兼职辅导员老师、研究生党员要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以高度的政治觉悟和责任意识协同做好宿舍安全工作。

**3. 加强教育。**各学院要加强宿舍安全宣传教育，组织研究生学习学生公寓管理规定，成立研究生会生活权益部等积极开展学院特色的宿舍文化建设品牌活动，依托党团支部、班级广泛开展消防安全、网络安全、防诈骗等主题教育活动，引导研究生共同维护好公共环境和秩序，营造良好的宿舍文化氛围，将宿舍管理纳入学院安全管理体系当中。

请各学院明确学生安全员、宿舍长，并将附件 2《辅导员、学生安全员、宿舍长信息汇总表》在 11 月 8 日前发到研工部邮箱：[yangongbu@mail.buct.edu.cn](mailto:yangongbu@mail.buct.edu.cn)

附件 1 《北京化工大学学生公寓管理规定（修订）》

附件 2 《辅导员、学生安全员、宿舍长信息汇总表》

附件 3 《各校区宿舍管理员联系方式》

党委研究生工作部

2021 年 11 月 1 日

